

國民 獻文 編類

民國文獻類編

政治
卷

222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

政治
卷
222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Z812.6
10/222

date 1387/07

第二二二冊目錄

常寧縣參議會第一屆第一次大會議事錄	一九四六年出版	一
廣東風雲（廣東現狀透視）	南中通訊社資料室編	南中通訊社資料室，
一九四六年出版		七九
廣東省政府工作報告（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份）	廣東省政府秘書處編	廣東省
政府秘書處，一九四一年出版		一三九
廣東省政府工作報告（中華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份）	廣東省政府秘書處編	廣東省
政府秘書處，一九四一年出版		一九一
廣東省政府工作報告（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一月至六月）	廣東省政府秘書處編	
廣東省政府秘書處，一九四六年出版		一二三

空襲及防空

魯大次 第陸ノ第

針車品

一
民國三十五年

4
五

月印局書善局

常寧縣參議會第一屆第一次大會紀錄目次

宣言

本會第一屆第一次大會宣言

姓名錄

本會參議員一覽

本會職員一覽

會議紀錄

舉行開幕典禮暨典禮紀錄

預備會議紀錄

聽取政府及各機關工作報告紀錄

第一次會議紀錄

第二次會議紀錄

第三次會議紀錄

第四次會議紀錄

第五次會議紀錄

第六次會議紀錄

開幕典禮紀錄

提案全文（附審查意見）

重要文電

- 民政類 (十三案)
- 財政類 (三案)
- 教育類 (七案)
- 建設類 (十四案)
- 軍事類 (三案)
- 救濟類 (七案)
- 黨務類 (三案)

慰問周縣長電

呈請政府主席請加配本縣災務趕修常備公路并派工作隊來縣救賑以資急救電

呈請政府主席請加配本縣災務趕修常備公路并派工作隊來縣救賑以資急救電

呈請政府主席請加配本縣災務趕修常備公路并派工作隊來縣救賑以資急救電

呈請政府主席請加配本縣災務趕修常備公路并派工作隊來縣救賑以資急救電

宣言

常寧縣縣議會議第一次大會宣言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

本會遵照 中央法令，於本年九月正式成立。惟因上年敵寇盤踞縣城，公私房屋多被摧毀，關於會址之修理，議場之佈置，需用之購辦，財力人力，均非啻啻可辦，迨至三月二十八日，始召開第一次大會。同人等受全縣四十萬民衆付託之重，在到政將近結東憲政準備實施之際，肩當代表全體真正民意，勉盡職責，集事求是。爰就此次大會之重要決議案，揭櫫數項，以為全縣同胞告：

一、關於民政方面：復興之始，頭緒萬端，而安定社會，治安第一，欲使劫後餘生，得以安居樂業，首在肅清匪類。能整頓地政，善樹生業，則自能財源綿繼，鄉鎮諸問題均有具體之討論，以供政府之實施。最可慮者，目前糧食問題，異常嚴重，如何購運配銷，源源接濟，以免恐慌；如何發動農商富戶，慨捐錢穀，以救災黎，此為本年秋收以前之中心工作。在政府統籌全局，固有專責；本會同人，更應以全力協助政府，積極進行，不容稍有推卸，此其一。

二、關於財政方面：我邑山多田少，糧食向感不足，加以上年寇災旱災匪災，均極慘重，以致民不聊生，農村經濟，完全破產，滿目瘡痍，慘若萬狀。故有縣銀行之善策，以期調劑金融。他如清查賦各積谷，收回田賦附加，減火屠稅自徵等項，均為充裕地方財政之要圖，務期予實施，以紓民困，此其二。

三、關於教育方面：教育為立國之本，

總裁指示：「抗戰時期，軍事第一；建國

時期，教育第一；教育與國家關係之重大，可想而知。我也原有縣立中學，及簡易鄉村師範各一所，在抗戰以前，各鄉各保，均已分別完成一鄉設一中心國民學校，與一保設一保國民學校之規定。然而數量雖多，質量是欠優良，如東北兩縣，淪陷日久，其校舍被其湯然無存者，所在多有，亟應設法恢復，並加籌基金。此次關於教育提案，如保障教育經費獨立，提高中小學教員待遇，建築簡師校舍諸問題，均係不可緩之圖，應即從其是現，此其三。

四、關於建設方面：大戰之後，本邑衙署及公共機關，毀破不堪，同時建築，殊非易易。自應擇其急要者，趕先建設，餘則因陋就簡，徐圖恢復。至於常新公路之完成，鄉村電話之架設，民生工廠之恢復，湘江洲灘之疏濬，各種合作社之普及，均設有切實之計劃，此其四。

本大會此次集議六日，議決提案共五十餘件，以上所舉四項，僅述其聲之大者。其他如警察之整編，疾疫之預防，牌賭之禁止，娼妓之取締，溝渠之疏濬，均具有專業，不及備述。日人爭奪廣首決民逃，或設一堂，或來自鄉鎮，區域不同；或逃自團體，職業各別，而精誠團結，始終不渝，則應有同一之志願。凡所主張，概以全體民衆之福利為前提，其他在所不計。吾人秉此精神，允宜處事以公，相見以誠，注重事理是非辯別，而絕無私見意氣存乎其間，方不愧為民衆之代表。抑有進者：晚近人心澆薄，正氣頹沉，同人等身居官職，倡導有責，今後當以轉移風俗，扶植正氣，為唯一之協助。議之所發，求其公當；政之所決，期在實行，不敢故為高論，亦不敢放棄職責。深信同儕政

府，地方賢達，全縣同胞，必能一心一德，共同建設新常平，全縣是幸。謹此登告。

姓名錄

一、本會議長副議長暨參議員一覽

議長：周利謙

副議長：歐陽鳳

參議員：康書宸

吳培坤

朱育元

徐義明

黃心桂

吳連

鄧依微

陳顯初

劉慶瀾

尹際農

周上琳

唐叔超

康繩武

胡學新

朱自強

張指南

郭彬

劉鎮楚

王一鶚

張大白

賀林榮

王熙棠

譚訓仲

李芳

李昌元

歐坡

吳啟興

唐礼確

羅壽衡

以上為本大會已到會者。

王英

以上因路程過遠尚未到會者。

二、本會職員一覽

秘書 范崇文

事務員 譚貞鉤

陽水明

書記 李映泉

唐 義

會議紀錄

一舉行開幕及宣誓典禮紀錄

時間：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場

到會者：監誓員：周仲衡

議長：周利謙

副議長：歐陽鳳

秘書：范榮天

參議員：康書震

鄧休機

唐純武

王一鵬

李昌允

吳培坤

陳顯初

鄭肇新

歐大白

歐波

康有光

劉慶瀾

朱自強

賀祿榮

吳啟興

徐義明

尹祿農

張指南

王恩棠

張曉春

黃心桂

周上琳

郭彬

譚訓仲

唐權雅

段連

唐叔超

劉鎮楚

李華

羅壽衡

縣政府出席人：縣長 長周仲衡 主任秘書李健中 秘書 書功著

軍法秘書李自治 民政科長周人英 財政科長周禮

建設科長尹澤南 警備科長王道雄 教育科長吳振威

會計主任李三奇 合作主任陳元宗

朱育高（省黨部委員） 秦綬章（省黨部宣傳科長） 蕭新茂（自強救國會委員長）

譚西（水口鎮鎮長） 譚訓仲（縣立南陽師範校長） 吳振衡（縣立中學校長）

歐亞（縣立中學校長） 高振玉（縣郵政局局長） 張佐文（縣稅捐處長）

李震環（縣衛生院院長） 鄭鈞（縣警務局局長） 周上顯（常寧民報社編輯）

陳國琛（常寧縣農會常務理事） 陳欽文（常寧縣農會常務理事）

別文都（縣教育產額經理） 廖振衡（縣民衆教育局長） 王武英（縣立中學校長）

張鐵松（縣電訊分局技士） 秦鏡（前清縣知事） 郭柏青（縣農會大政士）

詹之貞（縣法院副院長）

主席：周仲衡
紀錄：譚西

人室各團會

2. 校長就主席位

3. 全體肅立

4. 唱國歌

5. 向先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礼

6. 主席恭讀 國父遺囑

7. 恭讀三分鐘

8. 全体參政員宣誓

9. 監誓員訓詞

10. 省長郭泰祺長饒章致詞

11. 省臨時參政會會長蔡元培致詞

12. 縣政大會常務理事張文致詞

13. 周議長致答詞

14. 宣誓人監誓人宣誓

15. 宣讀參政員字刺

16. 鳴炮

17. 礼成

二、第一次大會預備會議紀略

時間：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下午三時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人：議長：周利謀

康有光

劉天淵

副議長：歐陽鳳

徐義明

尹隆震

本議員：

段連

唐叔超

康書農

鄧休微

朱曉武

吳若中

陳碩初

鄧肇新

牛 朱自強 張南 郭彬 劉漢光 王一鶚 張大白

賀林榮 王熙棠 譚利仲 李芳 李昌元 歐坡

吳成契 張曉春 唐禮雅 羅壽衡

請假人：參議員王 英

列席人：秘書范宗文

主席：周議長

紀錄：譚貞鍾

(1) 秘書報告已立法足人數宣告開會

(2) 主席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3) 主席報告：

略謂今天召開第一次大會舉行預備會議，會中一切政務諸人先善，進行亦不遲，甚以為欣，希望各參議員多出席，其他應行報告事項，請秘書報告。

(4) 秘書報告：

大本人此次奉派為本會秘書，自應竭誠服務，弗克負荷，甚望參議員諸公多指導以匡不逮。

以呈請重要文件，及各方賀電：

一、縣府轉送本年度本會經費支付辦法及錄傳表。

二、湖南省政府吳主席函一件。

三、湖南省臨時參議會賀電一件。

四、三民主義青年團湖南支團中事分兩書處各書一併。

(5) 各參政員提案截至現止已收到二十七件。

(5) 抽定席次——結果

- | | | | | | | | |
|----|-----|----|-----|----|-----|----|-----|
| 號次 | 姓名 | 號次 | 姓名 | 號次 | 姓名 | 號次 | 姓名 |
| 1 | 歐坡 | 2 | 劉慶淵 | 3 | 黃心強 | 4 | 李厚 |
| 5 | 譚詞仲 | 6 | 羅壽衡 | 7 | 歐陽鳳 | 8 | 張德森 |
| 9 | 周上琳 | 10 | 王一器 | 11 | 劉鎮堯 | 12 | 殷大白 |
| 13 | 徐義明 | 14 | 唐叔超 | 15 | 鄧休微 | 16 | 李昌元 |
| 17 | 唐孔耀 | 18 | 周利端 | 19 | 朱自強 | 20 | 吳培坤 |
| 21 | 吳啟契 | 22 | 賀林慶 | 23 | 段連 | 24 | 尹蘇雲 |
| 25 | 張指南 | 26 | 王熙堂 | 27 | 康書雲 | 28 | 徐純武 |
| 29 | 郭彬 | 30 | 陳頤初 | 31 | 邱肇新 | 32 | 王英 |
| 33 | 康有元 | | | | | | |

(6) 討論事項：

1. 擬定本大會議事日程表請預備案（議長提議）
決議：修正通過其日程如下

常舉臨時參政會第一、二次會議日程表

日期	會期	時間	備
上午八時至十一時	第一次	下午二時至三時	第二次

三月二十八日	舉行開會暨選舉禮	預備會	
三月二十八日	選舉省參議員	審查會	
三月三十日	政府及各機關工作報告	審查會	
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次會議	第二次會議	
四月一日	紀念周 第三次會議	第四次會議	
四月二日	第五次會議	第六次會議	
三月	閉幕典禮		

以分別組備審查委員會、(議長談)

分爲三組：財政稅務爲第一組，教育建設爲第二組，軍事救濟爲第三組，每組十一人由大會推定之。

第一組審查委員推定劉慶淵(召集人)、吳培坤、王一鶚、歐陽佩、郭暢、鄭付微、羅壽衡、賀秋榮、段建、唐札秋、劉鎮慶等十一人爲委員。

第二組審查委員推定譚訓仲(召集人)、殷大白、周上琳、唐叔堯、

劉學新、徐義明、吳啟契、朱自強、李昌九、康書震、黃心桂等十一人為委員。

以第三組審查委員推定周利謙(召集人)、李夢、歐坡、張曉春、康有九、張指南、陳顯初、王熙棠、尹福聚、王英、康純武等十一人為委員。

六、推定宣言起草委員(議長提)

決議：推舉殷大白、王一鶚、郭妙、劉慶瀾、范崇文等五人為委員。

二、第一次大會昨取政府及各機關工作報告紀錄。

時間：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三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場。

出席人：副校長：歐陽鳳

參政員：康書震

邵休微

康純武

王一鶚

李昌九

吳培坤

陳顯初

邵學新

殷大白

歐坡

康有九

劉慶瀾

朱自強

賀林榮

吳啟契

徐義明

尹福聚

張指南

王熙棠

張曉春

黃心桂

周上琳

郭妙

譚訓仲

唐孔叔

張連

唐長超

劉鑣楚

李夢

羅壽衡

縣府出席人：縣長周仲衡

政教科長周少溪

財政科長周禮

建設科長尹澤南

教育科長吳長成

軍事科督學李達原

會計室主任李三奇